

证券代码：838593

证券简称：大唐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4.0792% 股份的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刘波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在 2024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1 年。拟由公司董事长刘波先生、黄建娥女士、刘哲媛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金额、期限、利率等条件以届时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为准。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刘波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刘波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股东刘波提交的《关于提请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 2、《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3 日